

### 证券代码:002363 证券简称:隆基机械 公告编号:2020-038

##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登载于2020年7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了进一步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的召开、合法性、合规性: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28日(星期二)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20年7月28日上午9:15至2020年7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山东龙口市外向型经济开发区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 2020年7月2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或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4. 会议召集人认为需要出席的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选举张海燕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选举张永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选举刘玉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选举王德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3.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1 审议《关于选举王忠年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2 审议《关于选举秦桂林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信息。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议案,所有提案均为等额选举	
1.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审议《关于选举张海燕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2	审议《关于选举张永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3	审议《关于选举刘玉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4	审议《关于选举王德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审议《关于选举秦桂林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2	审议《关于选举徐志刚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3	审议《关于选举潘敏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审议《关于选举王忠年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2	审议《关于选举秦桂林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持有授权委托书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3.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二)登记时间、地点:

2020年7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拟参加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三)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 出席本次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 联系人:刘建 呼国功

3. 联系电话:(0535) 8881898 8842175;传真:(0535) 8881899

4. 邮政编码:265716

七、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附件一: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363

2. 投票简称:隆基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拟选举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票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4名(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有4位候选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选举票平均分配给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3名(如提案2,有3位候选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选举票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2名(如提案3,有2位候选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选举票平均分配给2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7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7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

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20-049

##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恒盛”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15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21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实际到7人,公司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内容如下: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资金安排,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科华乾昇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乾昇”)30%股权质押给农行厦门金融中心支行(以下简称“金融中心支行”)签署并购借款合同,将持有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科华乾昇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乾昇”)30%股权质押给农行厦门金融中心支行申请并购贷款人民币不超过1.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75%),期限不超过5年(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用于支付或置换公司收购科华乾昇股权的部分转让款。同时,公司将授

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在上述贷款额度内确定最终贷款银行及办理贷款手续,并代表公司签署办理贷款手续所需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及《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裁的议案》

因公司工作安排,公司现任总裁、总裁陈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辉先生辞去总裁职务后,将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本次董事会审核同意,同意聘任陈辉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其中关联董事陈四雄先生回避了该议案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总裁的公告》及《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附件:陈四雄先生简历

陈四雄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福建漳州人,EMBA硕士学位,教授级电气工程师,公司自主培养的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福建省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福建省“百万人才工程”第三层次人选、“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福建省科技奖获得者、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先进工作者、漳州市劳动模范、漳州市优秀人才。陈四雄主持或参与国家级科技项目20余项,成果获省部级和国家级行业协会科技奖励累计12项,其中福建省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教育部技术发明一等奖1项,福建省科技进步二等奖2项,福建标准化化贡献二等奖1项,中国电源学会特等奖1项,中国电源学会二等奖2项。目前担任的社会职务:民建福建省委员会、漳州电子协会副理事长。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研发部副经理、副总工程师。200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2020年5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职务。陈四雄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089,000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0.86%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陈四雄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核实,陈四雄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裁的情形。

###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20-050

##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资金安排,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中心支行(以下简称“金融中心支行”)签署并购借款合同,将持有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科华乾昇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乾昇”)30%股权质押给农行厦门金融中心支行申请并购贷款人民币不超过1.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75%),期限不超过5年(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用于支付或置换公司收购科华乾昇股权的部分转让款。同时,公司将授

30%的股权,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 现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资金安排,公司董事会同意以持有的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华乾昇的30%股权质押向农行厦门金融中心支行申请并购贷款人民币不超过1.2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用于支付或置换公司收购科华乾昇股权的部分转让款,具体贷款额度、贷款利率、担保、抵押的金额与期限等将以实际办理及银行审批情况为准。

3. 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内,本次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中心支行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50203854990853Q

3.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4. 负责人:林志同

5.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结算;办理其分行在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营业范围内授权的人民币贷款、票据贴现及其他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结售汇、国际结算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6. 营业场所:厦门市思明区东山路155号101单元及153号201单元

</